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公告

债券代码:	136353	债券简称:	16 象屿债
债券代码:	143493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1
债券代码:	143581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2
债券代码:	112688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12736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55984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3
债券代码:	15593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5589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2

日期: 2019 年 10 月 11 日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诉讼或仲裁中当事人基本情况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19) 闽 02 民初 301 号、(2019) 闽 02 民初 302 号、(2019) 闽 02 民初 499 号
当事人姓名/名称	原告
当事人的法律地位	厦门象屿金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当事人与发行人的关系	发行人二级子公司

二、 一审或仲裁情况

案件的唯一编码	(2019) 闽 02 民初 301 号/ (2019) 闽 02 民初 302 号、(2019) 闽 02 民初 499 号
本次诉讼/仲裁的受理时间	2019 年 4 月 3 日
本次诉讼/仲裁的知悉时间	2019 年 4 月 3 日
本次诉讼/仲裁的案由	合同纠纷

诉讼/仲裁的标的	因被告中海外恒泰（厦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逾期未归还借款，象屿金控分三案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偿还借款本金39450万元本金及利息，并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查封了被告抵押给原告的车位和商场房地产及两被告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等财产。
立案/接受仲裁的机构	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
裁判结果	（2019）闽02民初301号、（2019）闽02民初302号对应的9000万元的两案件已经判决支持我司诉请，3.045亿元案件已经审理待判决
裁判结果的做出时间	-

三、二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和解或撤诉情况

（一）和解

适用 不适用

（二）撤诉/撤回仲裁申请

适用 不适用

五、履行或执行情况

（一）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执行异议

适用 不适用

六、诉讼、仲裁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诉讼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七、 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披露的事项

受理法院已查封了被告提供的抵押物及其他财产，其中仅抵押物的市场价值超过 8 亿元。被告亦积极配合我司诉讼，共同推进司法程序，公司将会同律师和相关单位，共同做好诉讼工作，维护公司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页无正文, 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公告》盖章页)

